

第一辑



影视研究

论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特色追求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业务发展往往会受到其工作平台——民族地区电视台的制约。民族地区电视台由于大多位于政治、经济和文化的边缘地带，所以在硬件和软件方面明显不如中央电视台以及汉族地区电视台。但这并不是说，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没有发展空间，难以突入全国电视主持艺术的前沿地带。我们对少数民族地区省级电视台优秀主持人进行抽样分析后，得出以下结论：少数民族地区的电视主持人能够夺得全国播音主持艺术大奖，能够受到观众欢迎。他们成功的法宝之一就是具有鲜明的特色。著名播音主持艺术家方明先生在评论获得“全国百名优秀节目主持人”、全国“金话筒之星”的广西电视台主持人孙勇时说：孙勇“融入个人独特思考和民族特点与鲜明地域特色的作品，吸引了广大观众的目光，深深地打动了评委们的心，获奖便是自然之事了。来自少数民族地区的省级台的作品，频频在全国性评比中获一等奖，这是不多见

的、不容易的，这需要作者下一番苦功夫的”^①。由此可见，特色对于电视主持人而言非常重要，必须花苦功夫去追求。

一、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特色追求符合电视艺术规律和传播规律

当下活跃在电视屏幕、深受广大观众欢迎的主持人，都是各具特色的。以中央电视台主持人为例，王小丫吐字清楚，反应敏捷；崔永元幽默机灵，轻松活跃；白岩松冷峻理智，思路清晰；李咏机智幽默，风格活泼，等等。可以说，特色是电视主持人取得成功的标志之一。因此，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要获得成功，就必须追求自己的特色。这是电视主持规律所决定的。

（一）电视主持是一门艺术，艺术规律要求主持人一定追求特色

电视主持具有形象生动、情感丰富、哲理深刻和知识广泛等艺术特征。它在传播中对观众产生积极的影响，使之或深受感动，或得到启迪，或接受教育，或感到愉悦，因此是一门艺术。艺术规律要求电视主持人在主持节目时发挥个人才情，进行独特创作，创造出境界新颖、特点凸显、与众不同的效果。至于如何追求艺术特色，英国诗人济慈说：“诗的天才必须在一个人的身上寻找它自己的出路。……有创造的东西必须创造它自己。”^② 我们将这段论述转化到电视主持艺术的创作中，那就是说，优秀的电视主持人必须寻求自己的出路，在主持节目的

① 贺小松：《孙勇——这样活着》，漓江出版社，2003年5月版，第6页。

② [英]济慈：《致赫西》，《西方文论选》下册，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年版，第64—65页。

同时也创造出自己的特色。这说明，追求特色是艺术规律对电视主持人的要求。

（二）电视是大众传媒，传播规律决定主持人必须追求特色

大众传媒主要指面向大众进行信息传播的电视、广播、报纸等媒体。大众传媒在传播过程中会受到受众的反作用。受众对传媒的态度以收视率（收听率或发行率）的方式，对传媒进行反馈，甚至直接影响到传媒的生存与发展。在信息大爆炸的当代社会里，受众面临着多重选择。首先是在不同媒介之间选择。在这个过程中，电视以其形象性、快捷性和普及性等优势而成为中国最有影响力的大众传媒，拥有庞大的受众群。其次是在不同电视台之间选择。观众选台的标准主要是这些电视台播放的节目是否好看。于是，节目好看的电视台就会在观众的欢迎下脱颖而出。第三是在节目之间选择。观众对电视节目喜爱的重要原因往往就是电视主持人的特色。主持人的表现是否有特色直接影响到观众的选择。当观众面对着众多电视主持人进行选择时，与众不同、特色鲜明的主持人自然就受到关注。这是因为客观对象新颖独特能够激发受众的审美注意心理。这样，有特色的电视主持人主持有特色的节目必然受到观众的青睐，有特色的电视主持人也能把原本无特色的节目办出特色而得到观众的喜爱，电视收视率因此而上升。可见，在大众传播的背景下，特色便成为电视主持人成功的关键所在，因此也必然成为电视主持人追求的目标。

二、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特色追求要讲究科学方法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追求特色必须讲究方法，结合实

际，因地制宜，有所改革，努力创新，并至少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实践。

（一）加强主体意识，突破传统模式

目前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存在两个比较突出的现象。一是模仿名家的“克隆”现象。著名主持人怎样主持，自己就怎样学主持，毫无创新和特色，以致东施效颦，适得其反。二是单纯播音的“传声筒”现象。只在演播室里念别人写的稿子，别人怎样写，自己就怎么念，毫无感受和体悟，以致生硬僵化，十分被动。造成这两种现象的主要原因是电视主持人观念陈旧，没有发挥主观能动性。因此，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在特色追求的道路上首先要进行观念突破，形成新的主持理念，有意打造特色，获得节目主导权，真正做到化播音为主持。观念是追求特色的根本。观念一变，境界全新。它使主持人获得主动性，为其挥洒个人才华，进行艺术创新，追求鲜明特色，开拓了广阔的空间。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在理念上要强化以“我”为主的意识，努力成为采、编、播合一的主持人。主体意识的加强，可以让主持人在主持节目时反被动为主动，发挥主观能动性，自觉介入栏目或节目策划，积极参与采访和写作，将自己的思考和情感融于节目之中，使电视主持发自内心，形诸外表，彰显个性，得到升华。正如青海电视台主持人艾红所说的：“主持人是一个栏目或节目的灵魂，要把一档节目有机地串联在一起，要把节目中的转折、变化巧妙地糅合在一起，要为节目的发展

进行铺垫，要在节目中创造吸引观众的氛围。”^① 主体意识是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追求特色的思想动力，是起决定性作用的内因。它使主持人的特色追求成为自觉的行为，有明确的方向。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只有自觉进行理论学习，主动向先进电视台主持人取经，才能获得和加强主体意识。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还要在行动上加强实践主体意识。其重要方式之一就是：打破传统模式，挣脱演播室束缚，主动走进社会，走进生活，有所发现，有所感悟，有所创作，扩大发展空间，凝聚自身特色。走出演播室，使主持人的主体意识得到自由发挥。主持人自然而然地将其在采访现场得到的感受和感悟融入主持之中，充分展示自己的才情，流露鲜明的个性。观众也在这个过程中获得亲切感和真实感，进而对主持人给予接受和好评。这就是少数民族地区省级电视台优秀主持人的代表作大多是走出演播室创作的原因。

例如，广西电视台主持人孙勇到北京广播学院（现中国传媒大学）读书后，主持人主体意识得到加强。他认识到“作为一个节目主持人千万不要满足在播音室内做一个传声筒”，而要成为记者、编辑和主持三位一体的主持人，就必须“主动地深入生活中去，多做事件和人物的采访。这是一个节目主持人进行创作和发展成熟的最重要的途径之一”^②。所以，他走出演播室，到广西的大海边进行数月采访，主持了获得第十三届

① 朱学东、吕岩梅主编：《中国百名电视主持人访谈录》上册，中国广播出版社，2005年5月版，第393页。

② 孙勇：《对节目主持人创作道路的几点想法》，《电视文学》，2003年第4期。

中国广播电视台优秀播音主持作品一等奖的名作《海边有片红树林》。无独有偶，曾多次获得国家级“五个一工程”奖、政府奖的青海电视台主持人古城也有类似的经验。他在谈到自己参与制作青海省大型政论片《寻》时说：“我开始尝试一种不同于演播室主持风格，不严格按照导演的文字稿去阐述表达，而是发挥自我的能动性，主动地参与节目当中，让自己成为节目中的一个重要的结构因素。”^①这种主体意识的加强使古城获得了成功。他也是走出演播室，与摄制组走遍了青海湖周边的山山水水，结识了许许多多牧民，拍摄出获奖作品《环湖系列报道》。古城说：“近几年这种更多强调主持人自我发挥节目的出现，给我带来了更多的思考，相对于演播室主持人，他是一种深层次的参与，主持人不再是导演的傀儡，在台前背诵几句导演的文稿，更为重要的是他也是重要的节目创作人员，能策划操作节目，结构节目，我把他叫作‘开放型的主持’，这种主持风格对主持人的个人综合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②这种强化主持人主体意识，打破传统模式，走出演播室的深刻体会和成功经验，是有启示意义的。它昭示着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一个发展方向。

（二）紧扣栏目特点，融入个人元素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要发挥主体意识，在节目中凸显自己的作用，必须结合自己的本职工作进行，明确自己的特色

① 朱学东、吕岩梅主编：《中国百名电视主持人访谈录》上册，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2005年5月版，第388—389页。

② 朱学东、吕岩梅主编：《中国百名电视主持人访谈录》上册，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2005年5月版，第388—389页。

定位，将栏目性与个人性水乳交融。

当今的电视节目是在电视栏目里出现的，是栏目的组成部分。栏目性质决定节目风格。栏目不同，风格迥异。电视主持人的工作是在电视栏目里展开的，所以其特色追求必然不能脱离栏目的风格。这要求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必须结合所主持的栏目特点来进行特色探索。首先将自己的特色与栏目的特点相统一，然后再在栏目风格的背景下，结合自身特点或优势，明确特色定位。这是获得成功的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必由之路。因此，同是主持新闻节目的少数民族地区电视台主持人却有不同的特色。例如，宁夏电视台主持人张朋的特点是持重稳健、洒脱自如，而内蒙古电视台主持人谢丽的风格则是端庄典雅、亲切朴实，等等。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特色追求在栏目里展开的同时，还要融入个人元素。由于每个人的人生经历、性格气质、思想情感、生活环境、文化修养的不同，所以其观照社会与人生的角度，表达思考与情感的方式必然不同。主持人把属于个人的元素融入主持艺术之中，从自己的生活出发，从自己的感受出发，用自己的眼睛发现，用自己的语言表达，其主持特色也就自然显现出来了。主持人的个人元素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主持人对人物和事件的理性思考。它出自主持人的现场感受和观察事物的独特角度，并对节目主旨的形成产生作用。当这种理性思考成为主持人把握世界的特定方式时，也就构成了其主持特色的有机部分。二是主持人对人物和事件的形象表现。它是指主持人结合现场情境巧妙而自然地运用个性化的有声语言和

体态语言进行准确而生动的主持。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只有把“个人元素”融会到主持艺术，才能彰显特色。例如，宁夏电视台的卢佳在深入草原采访时，从陷进甘草坑这一小事情里想到环境保护的大问题，进而主持了获中国新闻奖的电视片《宁夏草原遭严重破坏》。此后她一直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关注宁夏草原的生态问题，从而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又如，广西电视台的孙勇在主持时讲究语言的质朴亲切，常用方言或少数民族语言进行采访，创造轻松亲切的氛围。他还通过朴实自然的体态语言，与采访环境和谐统一，从而突出其质朴的风格，给观众以深刻印象。

(三) 立足民族地区，打造鲜明特色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特色追求的战略是立足本地区，面向全中国。这些电视主持人应该将自己的特色追求与所处的民族地区特点结合起来，以民族性和地域性来突出自身特色，区别于其他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主持风格。例如，同样是关注失学儿童的、获全国奖的作品，宁夏电视台张朋的《救救孩子》具有宁夏回族自治区西海固山区的色彩，而广西电视台孙勇的《大石山的钟声》则鲜明地打上了广西西部少数民族山区的烙印。这样，不同地区的地域特色就成了这些主持人各自主持特色的元素。

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立足民族地区的特色追求可以从三个方面展开。

首先，将个人的主观感觉与所在民族地区相统一，形成独特的主观性。当今少数民族地区电视节目主持人主要由外省籍

和本省籍两部分人组成。外省籍主持人对少数民族地区有着独特的感受，本省籍主持人对家乡有着深刻的体会。这些与所在民族地区相联系而产生的主观感觉，成了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的个人元素，并对其主持特色的形成起到重要的作用。

其次，将个人的特色定位与所在民族地区相统一，形成独特的地域性。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应自觉地将自己的特色追求定位于该地区的代言人和形象代表，主动为自己的主持特色打上该地区的地域烙印。例如，广西电视台的孙勇就是将自己定位于“民族地区的节目主持人”。他将“把观众吸引过来，让他们了解广西，关心广西，支持广西”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①这就为他的电视主持艺术抹上了浓厚的“广西”色彩。增加电视主持艺术的地域性的有效方法就是主持人选择自己所熟悉的少数民族地区题材进行创作，并努力以该地区的特点作为自己主持特色的标志。例如，新疆电视台的方睿所主持的《新疆文艺30分》就是以新疆文艺为题材而显示其主持艺术的“西部味”，体现出新疆的地域风韵。

最后，将个人的民族意识与所在民族地区相统一，形成独特的民族性。少数民族电视主持人在追求特色时要突出民族性，就必须将自己的民族感受与所在地区的民族生活融为一体。一方面，发挥少数民族地区民族特点鲜明的优势，使自己的主持特色具有民族的色彩。这样少数民族地区不同，主持人的民族色彩也各不相同。另一方面，发挥少数民族主持人自身的民族

^① 贺小松：《孙勇——这样活着》，漓江出版社，2003年5月版，第233页、第342页。

优势，为自己的主持艺术增添民族元素。例如，新疆电视台哈萨克族主持人阿米娜的优势是熟悉哈萨克语和汉语，因此她融会哈汉，自成一家；而维吾尔族木尼热·吾甫尔则将自己民族的特点融入主持艺术之中，形成了主持特色的维吾尔族韵味。内蒙古电视台蒙古族主持人苏日娜的主持风格散发出蒙古族真诚宽厚的气息，等等。立足少数民族地区，可以使电视主持人为自己的主持艺术打造出具有鲜明地域性和民族性的特色。这就是少数民族地区电视主持人能够夺得全国播音主持艺术大奖的重要原因之一。

（载于《电影评介》2008年第19期）

论桂学视野下的广西广播电影电视研究^①

潘琦先生在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首次桂学研究专家座谈会上提出了“桂学”的概念，认为它是指：“以广西社会、经济、文化、艺术、科技、工艺等为研究对象，具有岭南特色的一种理念、理论、学说的总和。‘桂学’是一个地域性的广义文化概念，是一种能正确地、合理地呈现社会历史文化和现实文化的系统知识的学问、学理和学说，是广西文化的名片。广西人在广西本土创造的学说，广西人在区外创造的学说，外省籍人在广西创立的学习思想、学习成果，都属于‘桂学’的研究范畴。”^②这一概念凸显了广西的地域特性，提高了关于广西的学术研究的层次，顺应了在全球化背景下发展地域文化、维护文化生态平衡的理念和潮流，因此在广西学术界产生了一石激起千层浪的强烈反响，引起了热烈的讨论。学者们纷纷发表文章，阐述“桂学”，各抒己见，令人耳目一新，豁然开朗。例如

① 该文原署名为王建平、陶志红。

② 潘琦：《关于桂学研究若干问题的思考》，《广西教育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

吕余生的《谈谈桂学研究》、陈洛的《桂学研究价值始论》、李建平的《桂学溯源及界定初探》、陈学璞的《桂学研究的特色优长学科视角》等。《广西教育学院学报》还专门开辟“桂学研究瞭望”作为该学报的主打栏目，为学者探讨“桂学”提供园地，从而起到推动“桂学”发展的作用。

我们认为，“桂学”的提出至少具有三个方面的学术意义：一是首次自觉以广西作为学术研究焦点，彰显广西特色。它强调立足广西，突出与广西有关的研究主体，观照与广西有关的社会、经济、文化、艺术、科技、工艺等现象，揭示其内涵、外延、规律、特征、历史作用、现实意义等，并且做出学术价值判断和评价。二是整合广西学术资源，提升文化层次。它将关于广西的研究整合在一学之内，宏观地构建一个全面而完整的系统框架，并使之上升到“学”的高度，进而达到振兴广西文化，提高文化软实力的目的。三是拓宽学术空间，扩大研究领域，推动文化发展。作为一个地域性理念、理论和学说总和的“桂学”，包含了许多方面的内容。这些内容有的已经得到学术界的关注，展开了些许研究；有的从未引起学者们的注意，还是尚未开拓的学术处女地。“桂学”的提出必然促使过去被人们忽略的社会和文化等现象浮出水面，成为学术研究的新命题、新领域。对这些现象展开研究，既能弥补有关广西研究的不足，又能丰富广西文化的内涵，扩大其外延，展示其实绩，开创出广西学术研究的新格局。所以，研究“桂学”就是“整合文化资源、保护文化遗产、创新文化理论、打造文化品牌、提高文化竞争力，促进广西文化的发展，实现文化的大发展、大繁

荣”^①。

关于“桂学”的研究内容，潘琦指出：“应该从自然景观、人文景观、社会变革、历史人物、文学艺术、科研教育、民族语言等方面框定。”^② 吕余生认为应侧重在“广西的历史文化与广西文化历史底蕴的研究”“广西文化的地域特征研究”“广西各个文化门类的特性和发展规律及时代特征研究”“广西的历史人物和文化名人研究”，以及“广西文化古籍的整理、非物质文化的集成、现代文化成果的汇编”等领域。^③ 这些见解均为“桂学”研究和发展指明了方向。我们认为，“桂学”的构建是一个系统工程，其学术系统包括许多子系统。这些子系统又生发出许多根系，延伸到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的方方面面。就研究内容而言，例如广西的“文学艺术”就包括了文学、美术、音乐、摄影、电影、广播、电视、书法、戏剧、杂技、曲艺、舞蹈、民间文艺、文艺理论等各个门类。而这些艺术门类又有其具体的内涵、范畴和特征，可以自成为子系统。这些子系统构成了一个个学术领域。这样，不同的学者从各自专业和研究方向出发，切入“桂学”的某个方面，就可以开拓新领域，发掘新价值，从而使“桂学”研究逐渐扩展，更为丰富，不断深入。我们主要从事广播电影电视的教学、研究和资料整理工作，从“桂学”的视野里进行观照，发现广西广播电影电视是广西文化的

① 潘琦：《关于桂学研究若干问题的思考》，《广西教育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

② 潘琦：《关于桂学研究若干问题的思考》，《广西教育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

③ 吕余生：《谈谈桂学研究》，《广西教育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

一个重要存在，是尚未开垦的学术新大陆，非常值得深入研究。

一

广播、电影和电视都是以电力作为信息传播动力的大众传媒，其内容和形式具有还原生活、再现生活、传播迅速的特点，可以通过生动而真实的影像和声音直接作用于受众的视听，表现出强大的魅力。广播电影电视文化是一种与纸质媒介文化完全不同的文化形态，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对于文学、美术、书法等而言，广播电影电视的产生比较晚，但是发展非常快。它借助自身的传播优势，逐渐成为当下全球文化的主流之一，具有庞大的受众群，产生强大的社会影响。我国政府专门设立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对全国广播电影电视进行单独管理，各省也设立广播电影电视局具体管理省（区）域的广播电影电视。市、县也有广播电视台，承担本地的管理工作。所以，广播电影电视能够自成系统，是全国、省（区）、市、县文化的重要一支。就广西而言，广播电影电视是广西文化宝库中的重要珍宝，理应列入“桂学”的范畴，成为学术研究的重要对象。

（一）广西广播电影电视研究的基本构成

广播电影电视属于大众传媒范畴，因此按照大众传播学理论，广西广播电影电视作为研究对象，其基本构成主要是传播主体、传播文本、受传者。

1. 传播主体

传播主体主要指作为传播者的媒体（广播电台、电视台、

广播电视台报)、电影厂、电影院、影视公司等机构，以及广播电影电视从业者(新闻工作者和广播影视艺术家)等人员。

(1) 机构方面。广西广播电影电视系统除了自治区级的广西人民广播电台、广西电影制片厂、广西电视台，以及广西广播电视台报等媒体外，在各市、县均有广播电视台，以及电影院、民营影视文化传播公司等。这些大众传播媒体既是宣传机构，又是地方文化传播平台，还是文化企业。它们与广西各地的社会生活和文化发展紧密联系，担负着报道广西新闻，传播广西文化，实现广西广播电影电视事业和产业大发展的重任，因此能够成为研究对象。

(2) 人物方面。广西广播电影电视系统的从业人员主要是制片人、记者、编导、编辑、灯光、摄像、录音、管理等人员，在系统之外与广西广播电影电视密切相关的人员，主要有民营影视公司的从业人员，文学艺术系统的作家、音乐家、导演、演员等艺术家，以及教育系统的教师和科研单位的研究人员等。其中，在全国和全区取得突出成绩并产生影响的人员，如获得历届全国百佳电视艺术工作者、广西十佳电视艺术工作者、广西十佳记者、十佳编辑等称号的人物，是学术研究的重点对象。

2. 传播文本

传播文本指广西广播电影电视机构和工作者采写、摄制、创作的作品。具体有两个层面。

(1) 内容层面。由于广西广播电影电视的文本具有以连续性的、形象性的影像和声音，细致地记录社会生活中的典型事件和典型人物，呈现出真实的面貌，所以其内容能够反映广西